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陶悦群先生、黄彤舸先生、施贤梅女士、卫立治先生、承毅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许强先生、张友麒先生、张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董事会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许强先生、张晨女士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张友麒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张晨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按照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许立新先生、唐民松先生因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将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对许立新先生、唐民松先生任职独立董事期间给予公司的指导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第五届董事会就任之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四、备查文件

- 1、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陶悦群先生**：1960年生，公司创始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UCLA）工程博士。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陶悦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98,890,828 股，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陶悦群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黄彤舸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药学专业，任多家医药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黄彤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系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京欧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黄彤舸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3、**施贤梅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南京欧普康视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运营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施贤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75,000 股，除此之外，施贤梅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4、卫立治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代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卫立治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54,770 股，除此之外，卫立治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5、承毅华女士：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助理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安徽业务中心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承毅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除此之外，承毅华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许强先生：1962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1983 年于武汉大学物理系毕业，获理学学士。1983 年 8 月～2017 年 12 月，在机械工业部合肥通用机械研究所（院）（1999 年 8 月后属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先后任工程师室主任，工程部主任，所长助理，1999 年任副所长（2003 年后任副院长），2015 年兼任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444）副董事长，1997

年被评为教授级高工，2005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16年获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曾获机电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各一次。2018年1月—2021年5月任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常务副总经理兼沈阳仪表科学研究院外部董事。现任国机集团、中机六院、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公司和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许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除此之外，许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张友麒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徽商银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副行长、监事长，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副调研员。

截至本公告日，张友麒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除此之外，张友麒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3、张晨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导、会计系主任。现为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兼任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辛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芜湖津盛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晨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除此之外，张晨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